

交通部中央氣象署

巨浪告警發送演練流程計畫

1. 發布目的

針對即將遭受 6 米以上巨浪影響之沿海地區，發布即時告警，提醒該區域民眾遠離海岸，避免遭受危害。

2. 相關人員窗口

- 主持人：預報中心 黃椿喜 主任，電話 02-23491200
- 統籌：預報中心 蔡宜珊 科長，電話 02-23491217
- 預報諮詢窗口：預報中心 林伯東 科長，電話 02-23491204
- 產品窗口：預報中心 蔡宜珊 科長，電話 02-23491217
- CBE 技術窗口：NCDR 吳上煜 助理研究員，電話：02-81958684

3. 演練區時間、區域及內容

3.1. 演練時間

於 115 年 5 月 18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，針對參與演練鄉鎮共 3 鄉鎮進行訊息發送演練。

編號	訊息發送時間	演練鄉鎮
1	10:00~12:00 (包含預留重測時間)	花蓮縣花蓮市 臺東縣臺東市 臺東縣蘭嶼鄉

3.2. 演練訊息發布區域

共 3 鄉鎮參與演練，如附錄 1 區域圖示說明。

3.3. 演練訊息內容

預計發送之演練資訊如下：

[巨浪告警]此為氣象署災防告警演練測試訊息，請無須驚慌。若有問題或建議，請來電 02-23491217，氣象署。This is a message for DISASTER PREVENTION DRILL from CWA. Don't panic.

4. 演練流程

依照下表流程進行演練作業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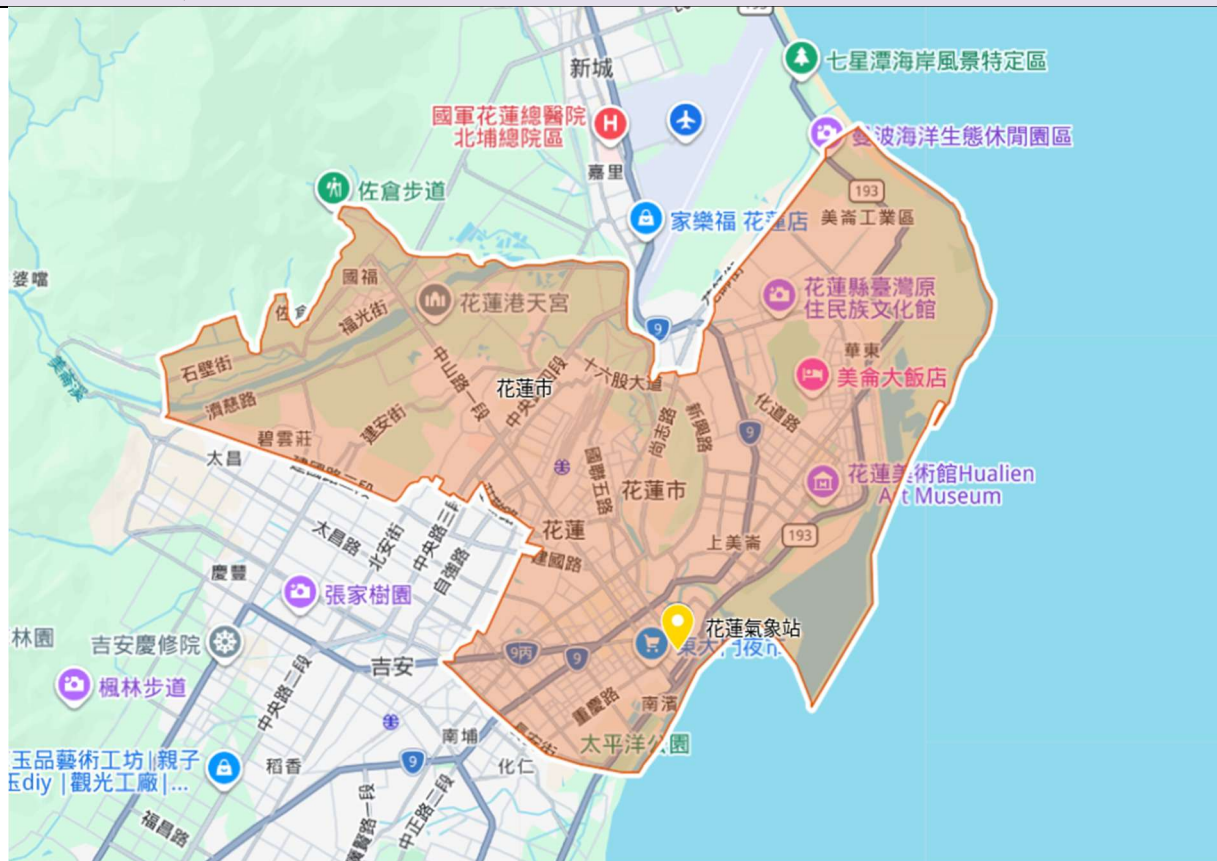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	測試作業	時程
1	通知參與演練縣市進行宣導	115.5.18 前
2	氣象署進行相關流程最後確認。 若因故需要取消演練，將於 5 月 14 日 下班前通知各窗口。	115.5.14
3	實際演練操作時，請參與演練縣市之氣 象站回復警訊接收情形。	115.5.18 上午

5. 注意事項

- 5.1. 若 115 年 5 月 18 日遇劇烈天氣或其他因素不適宜演練，將於 5 月 14 日下班前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各單位窗口演練延期，並於 5 月 29 日前擇期舉辦。
- 5.2. 有關細胞廣播相關資訊請參考以下網址：<https://cbs.tw/faq>。

附錄 1 區域圖示說明

花蓮縣花蓮市



臺東縣臺東市

